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07 年 8 月 31 日

申請類別	指導學生完成各類實務研究計畫案者				
申請人簽章	黃朝嘉	職稱	講師	單位	電子系
計畫案名稱	聲紋辨識與播放系統之研究	適用課程	嵌入式系統導論 (EE55055)		
指導學生班級	五子五 1(日五電 102 級)				
指導學生姓名	廖啓沅、連惠俞、羅升宏、蔡秉綸				
改善教學成果 (以申請前一年 9 月 1 日至申請當年 8 月 31 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					
獲補助金額	補助款		校內配合款		
	100000		0		
附件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1.計畫核定補助公文影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.計畫核定經費表影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3.計畫成果報告(膠裝本)				

單位主管	教務處	改善教學 審核小組	人事室	會計室	校教評會	校長
業經 107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第 3 次系(中心) 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主管簽章： 	 	業經 107 年 11 月 26 日 改善教學審核小組 審查評定為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佳作 等第， 建議獎助： 10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獎助	主任 陳雪芳 10/8 提校教評會審查		業經 107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 3 次校教評會 通過，獎助 1000 元	

註：1.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 8 月 31 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，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業經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
 第 3 次院教評會審查
 通過。
 主管簽章：

編號：
(教務處填寫)

德霖技術學院獎助改善教學評分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單位	電子系	申請人	黃朝嘉
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進教學(第 8 項) ; 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教具(第 項) ; 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編撰教材(第 項) ; 競賽名次：		
申請獎助名稱	聲紋辨識與播放系統之研究		
評分項目	一、主題內容：包含依據學理、理念創新、試驗方法 二、成果貢獻：成果應用於教學上之價值及具體貢獻 備註：以申請前一年 9 月 1 日至申請當年 8 月 31 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。		
總分	本申請案業經本校 107 年度 改進教學審查小組 107 年 11 月 26 日審查小組會議審查確定並評定 總分為 77 分，等第為 佳作。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<u>林清芳</u>		
備註	獎助等第分為特優、優等、良好、佳作等四級： 特優為90分以上，優等為85~89分，良好為80~84分，佳作為75~79分，不足75分不予獎助。		

宏國科技大學 107 年度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切 結 書

申請人姓名	黃朝嘉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電子系
申請類別	指導學生完成各類實務研究計畫案者		
申請案名稱	聲紋辨識與播放系統之研究		

茲切結保證本人 黃朝嘉 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

- 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
- 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
- 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務處

申請人簽章：



(請簽名蓋章)

民國 107 年 8 月 30 日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